

广西外国语学院教务处

关于吴宇的转学公示

吴宇，男，2004年10月出生，广西贵港市人，高考成绩462分，2023年9月被我校会计学院财务管理专业录取。该生因身体原因，为方便治疗，于2024年4月申请转出我校，拟转入桂林学院法学专业学习。

经我校严格审查转学条件及相关证明材料，校长办公会研究，该生转学情况符合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（教育部令第41号）和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《关于进一步规范普通高等学校转学工作的通知》（桂教规范〔2019〕3号）以及《广西外国语学院学生转学实施细则》的文件精神，同意该生转出我校会计学院财务管理专业。

现将吴宇同学的转学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时间从2024年4月26日-5月6日止，共5个工作日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部门或个人，请以信函或电话的形式在公示期内向教务处学籍科反映，联系人：阮老师，联系电话：0771-4797125。

广西外国语学院教务处

2024年4月26日

教务处